



乾隆青花礬紅龍紋捧盒

御窯廠的品質管理略說

作者：黃艾

驗收產品為古今中外之品管通例，而各行各業都有一定的篩選標準，明代御器廠與清代御窯廠亦不例外。

我在整理成化殘器的過程中，從殘次品的瑕疵中，發現了很多本來應該在坯模階段或半成品的階段便應該淘汰的產品；例如缺耳、崩足、漏勾輪廓、漏填彩、漏罩釉等等，而居然只在最後成品階段才發現。推斷當日御器廠的品質要求雖然極嚴，但每個工序的品管水準和執行卻相對不甚麼樣。



康熙黃地青花雲龍紋盤 (左) 及 雍正青花靈仙祝壽盤 (右)

當然，以瓷器這種特殊性的產品，在燒造過程中出現失圓、變形、塌窯、爆釉、缺釉、毛邊、釉色不純、失亮，粘砂、粘匣砵、甚至器皿相粘等等而造成的殘廢品，這些就算在生產過程中的不穩定性、與及當日生產條件和工具設備的限制頭上了。

御窯瓷器成品的初步品檢當然在當地進行。從清代《陶成事宜紀略碑》看：「每歲秋冬二季顧覓船隻，夫役，解送圓、琢器皿六百餘桶。歲例盤、碗、虛、碟等上色圓器，由二三寸口面以至於二三尺口面者一萬六七千件，其落選之次色有六七萬件不等。一併裝桶解京以備賞用。其瓶罍壇尊等上色琢器，由三四寸高以至於三四尺高大者，亦歲例二千餘件；尚有落選次色二三千件不等，一併裝桶解京以備賞用。」亦即可接受的比率略低於百分之四十。以今日陶瓷工業界認可的「可接受品質水平」(Acceptable Quality Level)，主要瑕疵抽樣用 AQL0.65，普通用 AQL1.5 的標準，相去十萬八千里。



台北故宮藏乾隆磁胎洋彩黃地福壽紙槌瓶(左)及磁胎洋彩錦上添花海棠式瓶

在清代「一併裝桶解京以備賞用」的次品，考古界在御窯的考察證實。明代在嘉靖、隆慶之前的處理方式，均為就地打碎掩埋。宣德時期挖小坑、埋小堆處理；到正統時期，則利用已有的地面凹陷空間堆埋；及至成化以後，用較大面積空間傾倒碎片，所以最後形成堆積層。嘉靖、隆慶之後，就乾脆把次品和廢品堆放在御窯廠範圍內，迄康熙初期，仍沿用次品庫存的習慣。



台北故宮藏雍正胭脂紅白裡暗龍紋茶圓

雖然清代官瓷在解京之前已在御窯廠檢查過，但抵京後仍會由太監、或內務府官員，甚至皇帝本人再過眼。例如《雍正四年各作成做活計清檔》內載：「十一月十三日，郎中海望持出紅磁白裡暗花茶圓二件。奉此茶圓係江西燒造磁器處進來的，釉水、顏色俱好，但無落款，胎右(釉)還糙。爾將此茶圓發往江西燒造處，傳旨給年希堯：此二件茶圓若補落得款即落款，若不能補落得款便罷。此茶圓二件內淡紅色的更好，燒造時著他做淡紅色的燒造。茶圓其底色不必燒紅色，仍要白底落款。不獨此茶圓，他先帶去的樣內好款式的盤碟俱燒造些，胎右要精細」。這就是皇帝親自驗貨，並提供了驗貨報告和修正指示的明證。「茶圓」就是「茶盅」，上文檔案內提及的「紅磁白裡暗花茶圓」。就是目前藏於台北故宮，編號「中瓷005498N000000000」的「清雍正胭脂紅白裡暗龍紋茶圓」。



康熙磬紅龍紋暗刻海水紋大碗(左)及乾隆黃釉暗刻龍紋墩式碗(右)

乾隆也曾很不滿意唐英的品質表現，責成他「所燒造者遠遜雍正年間所燒造」。又不滿意唐英在乾隆元及二年所督造的瓷器，說品質和紋樣都不好，破損又多，罰唐英賠了2164兩5錢3厘3絲5忽2微抵銷燒造費用。此事我在《皇帝賣瓷器》一文有談過了。



樂從堂拍品 (自左至右)：嘉靖如意雲紋六方執壺，永樂青花纏枝花卉紋折沿洗，洪武釉裡紅纏枝花卉紋菱口盞托，成化珐華彩蓮池紋梅瓶。